2025/09/16



开展"谷雨雷鸣"执行专项行动。

法院执行,执的是"真金白银"的兑 现,行的是"公平公正"的守护。包头稀土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新区法院)立足 辖区企业集聚特点,紧扣"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目标,在 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深入贯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坚持 严格公正司法规范涉企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优化法治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指导意见》精神。 2025年,在院党组正确领导下,该院执行局扎实开展了"谷雨雷 鸣""夏日猎赖"、涉企专项执行等执行专项行动,上半年共受 理首执案件1083件,执结756件;受理恢复执行案件163 件,结案84件;受理保全案件214件,结案198 件,累计执行到位金额8752余万元。

## 刚柔并济促执行 法治护航助营商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院以高效执行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郭星宇

## 坚守准则 平衡司法力度与温度

"在涉企执行工作中,我们始终坚守 '依法规范、精准适度'原则,认真落实产权 保护制度,通过细化执行标准、创新柔性措 施,既维护司法权威,又最大限度降低对企 业正常经营的影响。"高新区法院执行局副 局长赵国栋如是说。

"精准选择",优先保障经营运转。在 涉企执行案件中,当被执行企业有多项财 产可供执行时,该院执行局优先选择对企 业生产经营影响较小且便于处置的财产, 并严格区分企业法人财产与股东个人财 产,坚决杜绝违法查封案外人财产,从源头 守护企业核心资产安全。

"严守红线",杜绝超标的查封。在强 制执行工作中,该院严格以生效文书确定 的债权额为限,冻结银行账户时采取"额度 冻结"而非"账户冻结",确保冻结范围外的 资金正常流转、账户功能不受影响,避免因 过度执行冻结企业"救命钱"。

"灵活施策",激活财产使用效能。对于企 业厂房、机器设备等生产资料,该院坚持"活封 原则",在不影响财产价值的情形下,允许企业 正常使用并收益,既防止资源闲置浪费,又保障 企业生产经营链条不断裂。

"柔性约束",保障经营连续性。在涉企案 件中,该院执行局严格遵循民事诉讼法及相关 司法解释规定,对法定代表人慎用拘留等强制 措施,若企业财产已被控制,或拘留可能影响企 业正常经营运转的,便不采取该措施,保障企 业运营管理不受冲击。

通过这些工作准则,该院在法律框架 内寻找"执行力度"与"司法温度"的平衡 点,通过规范执行确保胜诉当事人权益兑 现,通过精准施策保护企业生存发展空间, 最终实现司法权威与企业活力的同频共 振。



## 疏堵结合 优胜劣汰释放新活力

在涉企案件执行中,高新区法院执 行局立足企业运营规律,紧扣国家方针政 策与地方经济实际,通过深度思考与创新 实践,逐步形成了一套"疏堵结合"的执行 模式。

以技术创新驱动执行效能提升。高 新区法院执行局综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 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全面强化执行刚 性。依托执行查控系统对长期未结案件开 展存款、房产、土地、车辆、股权等"五查", 并配合线下核查,确保"应查尽查",彻底消 除财产查控盲区。同时,该院打破部门间 数据壁垒,搭建企业信息共享平台,推动企 业工商登记信息与实际经营状况动态同步 更新,有效防范涉案企业通过隐匿、转移财 产规避执行的不诚信行为。

以流程优化加速财产处置效率。聚 焦财产处置周期长这一痛点,该院执行局 加强与不动产登记、税务、市场监管等联 动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升财产调查的专业 性与协同性,同时创新评估方式,灵活采 用当事人议价、定向询价、网络询价等机 制缩短评估时限,并引入社会资源参与处 置,切实提高了财产变现效率。

以分类处置推动资源优化配置。健 全市场退出机制是净化市场主体、优化营 商环境的关键环节。该院执行局通过"精 准识别+分类引导+制度协同",实现"挽 救有价值企业、清退无效率主体"的目 标。运用大数据分析企业经营状况、行业 前景及债务结构,结合区块链技术追溯企 业资产流向,科学判断企业是否具备挽救 可能性。针对"执行转破产"程序启动难 问题,建立法院、政府、企业三方协调沟通 机制,通过政策解读、案例指导等方式,推 动各方正确认识破产制度的优胜劣汰功 能,转变"谈破色变"的观念,积极配合完 成"执转破"程序衔接,确保该退的企业依 法有序退出市场,释放生产要素活力。

近年来,高新区法院在执行工作中, 以雷霆之势保障胜诉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以善意执行最大限度降低执行对企业正常 生产经营的影响,在树牢"法律红线不可 越"刚性底线的同时,以柔性关怀为企业发 展增添动能,为营商环境增加活力,为护航 企业行稳致远树起坚实法治盾牌。

## 刚柔并济 巧妙执行给出最优解

在涉企案件中,执行绝不是"非此即彼" 的博弈。既要通过刚性措施守住法律底线, 又要以柔性智慧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在有效 兑现当事人权益的同时,为企业赢得喘息之 机,最终实现司法权威与企业发展的同频共

包头某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沈阳某 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的货款纠纷执行案,是刚 性执行与柔性释法协同发力的典型。据介 绍,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高新区法院高度重 视,该院常务副院长张俊带领执行团队对被 执行企业情况进行全面核查,虽然在实地调 查时遭遇了企业负责人避而不见、员工围堵 厂区阻碍执行等对抗行为,但也查明了该企 业虽无可供执行财产,却仍在生产经营且拥 有大量机器设备。对此,执行团队一边联动 当地法院对阻碍人员采取强制措施形成震 慑,一边持续向该企业负责人释法析理。最 终该企业一次性付清了案款。高新区法院用 时84天高效执结该案,既兑现了胜诉权益,也 稳定了企业的生产经营信心。

在另一起执行案件中,青山某股份有限公 司是包头市重点引进企业,因涉及建工、买卖、 服务等32起复杂纠纷,成为被执行人。经对该 企业进行综合考察评估,高新区法院确认该企 业拥有多项建筑业、能源电力资质和千万元应 收债权及大量订单,于是选择了柔性执行思 路,一方面要求企业定期报告经营状况并制定 切实可行的履行义务计划,引导其通过企业自 救恢复"造血"能力,另一方面主动与申请执行 人沟通,阐释"共赢大于对抗"的执行逻辑。最 终推动该企业与多方申请人达成共识,宽限履 行期限,分次分期履行义务。

"在涉企执行工作中,我们始终坚持'强 制为基、善意为本'的理念,既通过刚性措施 维护司法权威,又注重个案实际融入柔性执 法智慧,以'放水养鱼'等创新方式平衡债权 人权益与企业的生存发展。"张俊说道。